

证券代码：002189

证券简称：中光学

公告编号：2025-049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24 日 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7 日
7. 出席对象：
 -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

- (2) 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陈海波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魏全球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曾时雨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张亚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邹晓丽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6	选举路云飞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王占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荆杰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孙高飞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李晓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案 1、2 采取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进行表决。其中，上述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股东在对提案 1、2 进行表决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所有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办）。

（二）登记时间

2025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及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明岩

电话：0377-63865031

传真：0377-63137638

电子邮箱：zgx@hn508.com.cn

本公司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工业南路 508 号

邮编：473003

2.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89；投票简称：中光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1、提案2采用累积投票制，该两项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同意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陈海波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魏全球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曾时雨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亚昌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邹晓丽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路云飞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王占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荆杰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孙高飞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李晓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00	《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日期：

(注：以上股东参会登记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